附件1

承 诺 书

本人已经了解《教师资格条例》及有关规定，清楚知晓在教师资格认定过程中弄虚作假的，教师资格认定机构、有关单位将依法依规作出的相应处罚，并在国家教师资格认定系统、我省社会诚信系统中进行标注，予以公开。

本人承诺，所提交的个人信息及相关申请材料真实、准确。若发现存在弄虚作假行为，本人愿意接受相应处理，并承担全部后果。

 签名：

 日期： 年 月 日